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青岛市即墨区大信街道办事处）的（即墨区大信街道办事处社会工作服务采购项目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即墨区大信街道办事处社会工作服务采购项目，属于（租赁和商务服务业）行业；承接企业为（山东三警保安服务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5人，营业收入为636.378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138.7543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。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公章）：山东三警保安服务有限公司

时间：2025 年 7 月 11 日